

证券代码：300356

证券简称：光一科技

公告编码 2018-042 号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

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392,404,175.23元；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265,266,346.40元，期初未分配利润280,439,222.81元，减去2016年度现金分红4,894,855.44元，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可供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-116,859,807.86元，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769,199,153.53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公司董事会提议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二、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

公司上述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，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规定的情形，未损害公司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：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为亏损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同意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，并提请董事会将上述预案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24日